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的一所以商科为主的民办普通本科高等院校。办学以来，坚持立德树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为社会培养了大批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根据《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教发函〔2020〕113号）要求，

现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转设后的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仍由山西省教育厅主管，办学主体不变，办学地点不变，办学层次不变。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坚持走内涵发展、特色发展之路，不断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为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要依法依规办学，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学校内部治理体系，依法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完善师生参与学校民主治理的渠道和方式，构建起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现代大学制度。要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对高质量职业教育的需要，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此函。

